

德钦县财政局文件

德财农〔2021〕6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地方政府债券中央贴息 补助资金的通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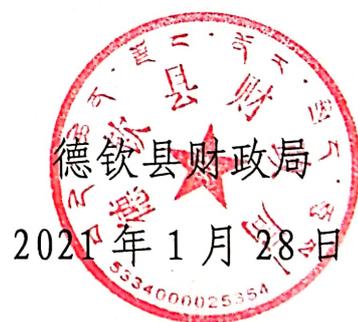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迪庆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地方政府债券中央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迪财农〔2021〕2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 2021 年度地方政府债券中央贴息补助资金 222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。此款列入 2021 年“2130599-其他扶贫支出”预算支出功能科目。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地方政府债券中央贴息补助资金主要对 2017 年 7 月 14 日后由省级转贷各地的易地扶贫搬迁地方政府债券利

息支付的补助。补助资金如有结余，可在搬迁贫困群众后续扶持资金有保障的前提下，统筹用于其他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项目。贴息补助资金实行台账管理，要做到账目清楚，每笔地方政府债券和贴息补助可复核、可追溯，同时将贴息补助资金使用情况于2021年12月前上报州财政局。

二、请严格执行财政部和国务院扶贫办联文印发的《关于做好易地搬迁贷款财政贴息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16〕5号）以及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国务院扶贫办 自然资源部和人民银行联发的《关于调整规划易地扶贫搬迁融资方式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18〕46号等文件要求，加强资金监管，加快资金执行进度，做好公开公示，加强绩效管理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 国库股

德钦县财政局农资股

2021年1月28日印
